

桂政办发〔2021〕56号

各市、县人民政府，自治区人民政府各组成部门，各直属机构：

《广西打造国内国际双循环重要节点枢纽行动方案》已经自治区人民政府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组织实施。

2021年6月29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广西打造国内国际双循环重要节点枢纽行动方案

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、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，是关系我国发展全局的重大战略任务。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决策部署，加快打造国内国际双循环重要节点枢纽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、五中全会精神，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赋予广西的“三大定位”新使命和“五个扎实”

新要求以及视察广西时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，立足新发展阶段，完整、准确、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，抢抓构建新发展格局在消费、产业、物流、开放等领域的新机遇，充分发挥我区毗邻粤港澳大湾区、面向东盟的空间枢纽比较优势，加快打造国内国际双循环重要节点枢纽，融入共建“一带一路”，把独特区位优势更好转化为开放发展优势，在积极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中展现新作为。

二、主要目标

到 2023 年，消费对我区经济增长的贡献率提升至 55%以上，工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（GDP）比重达 27%以上，全区货运量和周转量分别达 20 亿吨和 4500 亿吨公里，与东盟的经贸合作地位进一步巩固，经贸合作水平进一步提升，基本完成国内国际双循环重要节点枢纽布局，加快融入新发展格局。

——建设面向东盟、对接粤港澳大湾区、辐射西南的区域性国际消费中心。打造东盟国家入境消费第一站，构建对接粤港澳大湾区、长江经济带的跨区域供应链，畅通区内流通体系，培育新型消费，优化消费供给。

——构建“粤港澳大湾区/长江经济带—北部湾经济区—东盟”跨区域跨境产业链节点。打造承接东部产业转移集聚区，推动形成沿边产业经济带，优化境外产业布局，完善配套服务体系，构建汽车、电子信息、化工新材料、特色产品加工等跨境产业链，建设西部产业强区。

——建设连接东盟和国内市场的国际物流枢纽。完善西部陆海新通道海铁联运物流体系，大力发展跨境陆路运输，推动航空物流发展，提升面向东盟的物流组织运营水平，打造联通全球、面向东盟、服务国内市场的物流干线和节点网络，形成保障中国—东盟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稳定的物流体系。

——建设高能级国际国内开放枢纽。建设中国—东盟经贸中心，加快《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》（RCEP）等高水平开放经贸规则在广西落地，高质量建设中国（广西）自由贸易试验区等重大开放合作平台，打造宽领域集成化的国际合作载体。

——建设面向东盟的区域要素重要配置节点。扩大人民币跨境使用，建设区域性科技创新策源节点和数字经济示范中心，打造区域性人力资源集聚中心，形成面向东盟的人文、教育、医疗、旅游交流合作中心，提升对西南华南地区的要素配置和服务水平，

促进中国与东盟的资本、技术、人才等要素自由流动、高效集聚和合理配置。

三、工作任务

(一) 对接国内国际市场，建设面向东盟、对接粤港澳大湾区、辐射西南的区域性国际消费中心。

1. 加快建设南宁、桂林国际消费中心城市。提升消费基础设施国际化水平，建设具有较强国际影响力的新型消费商圈，完善国际标识、指引、导购信息发布系统等，推动相关商贸服务标准与国际接轨，提升城市消费舒适度。完善城市文化旅游设施，充分利用中国—东盟博览会文化展、旅游展等平台，以文塑旅，以旅彰文，扩大国际旅客规模，加快建设世界级旅游胜地。吸引更多世界 500 强企业入驻，争取举办更多国际重大活动和赛事，提升城市国际知名度和繁荣度。支持设立更多市内免税店，引进国内外知名消费品牌，建设国际化销售展示体验中心，提升城市商业活跃度。构建连接世界主要城市和东盟国家首都的快速交通网络，争取南宁市实现入境消费者 72 小时过境免签，并将桂林市 72 小时过境免签政策扩展至东盟以外其他更多国家，提高入境消费者金融结算便利化水平，提升城市到达便利度和消费便利度。

(牵头单位：自治区商务厅；配合单位：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、

市场监管局、住房城乡建设厅、交通运输厅、大数据发展局、地方金融监管局、投资促进局、体育局，广西博览局，广西出入境边防检查总站，人民银行南宁中心支行，广西机场管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)

2. 建设对接粤港澳大湾区、长江经济带等主要都市群的跨区域供应链。建立完善广西直供粤港澳大湾区、长江经济带的供应链，加快建设西部陆海新通道供应链，提升南菜北运等广西特色产品供应链水平。加大对获得香港高端品质认证产品的推广力度，积极帮助企业开拓粤港澳大湾区市场。加强农产品产地流通设施、末端销售网点建设，加快百色至成都、武汉、上海等长江经济带城市运输路线建设，推动“百色一号”果蔬专列稳定运营。组织我区农产品生产流通企业与主要消费枢纽城市批发市场、商超等对接，推动形成稳定的产销关系。（牵头单位：自治区商务厅；配合单位：自治区市场监管局、外事办，中国铁路南宁局集团有限公司）

预览已结束，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：

https://www.yunbaogao.cn/report/index/report?reportId=11_4448

